

# 江苏瑞达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高铁专用隔热隔音陶粒板材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1月10日，江苏瑞达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文件要求，组织召开高铁专用隔热隔音陶粒板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瑞达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中科泰检测（江苏）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及技术专家等，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工作介绍，查阅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三同时”验收监测报告等，并经踏勘和询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瑞达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兴化市沈伦镇工业集中区沈南路，公司租用江苏欧德卫浴制品有限公司的闲置厂房建设“高铁专用隔热隔音陶粒板材”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隔热和隔音材料（陶粒板）20万立方的生产能力。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委托南京名环智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苏瑞达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高铁专用隔热隔音陶粒板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3月8日取得泰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泰行审批（兴化）〔2021〕20048号）。项目于2021年4月开工建设，2022年4月建成投入试运行。公司于2022年11月3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1281MA22GC1L0J001W。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6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0.2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江苏瑞达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高铁专用隔热隔音陶粒板材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待管网完善后，接入沈伦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卸料、搅拌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搅拌机、压力机组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加强绿化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收集尘、废包装袋、生活垃圾等。收集尘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职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和中科泰检测（江苏）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环）ZKTR-2210-1750），验收监测期间：

### （一）废气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颗粒物浓度符合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标准。

### （二）噪声

项目各测点厂界噪声昼间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 （三）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均有效处置。

## 五、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

监测结果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项目建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规定的9种情形之一，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江苏瑞达康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高铁专用隔热隔音陶粒板材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 1、待污水管网完善后，污水立即接管沈伦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 2、按照现行固废管理要求，规范各类固废的收集、暂存及处置，完善台账资料。

验收组成员签字：



江苏瑞达康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0日

江苏瑞达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铁专用隔热隔音陶瓷板材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时间:

地点: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组长					
建设单位					
技术专家	张勤	泰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951163077	张勤
技术专家	刘坤	泰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5850889908	刘坤
技术专家					
成员					